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 况</b> .....	1
一、主要职责 .....	1
二、机构设置 .....	1
<b>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	2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	2
四、支出决算表 .....	2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2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	2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	3

<b>第三部分</b>	<b>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b>4</b>
一、	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7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8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9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9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9
十四、	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10
<b>第四部分</b>	<b>名词解释</b>	<b>11</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1、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2、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行政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 二、机构设置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内设 8 个职能处室。纳入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 四、《支出决算表》
-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2,999,598.20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200,399.45 元，下降 13.61%，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压减收入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0,486,064.92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655,541.95 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压减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394,531.77 元，占 99.70%；其他收入 91,533.15 元，占 0.3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2,990,572.99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2,562,124.87 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压减经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8,494,041.54 元，占 86.37%；项目支出 4,496,531.45 元，占 13.63%。

###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0,397,421.02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

计各减少 32,064.46 元，下降 0.11%，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压减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总体情况**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0,397,421.0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14%，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29,175.21 元，下降 0.10%，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压减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费支出。

### **(二) 支出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397,421.02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7,473,737.41 元，占 90.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4,667.86 元，占 6.63%；卫生健康支出 909,015.75 元，占 2.99%。

###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02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0,397,421.0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3,239,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5,568,885.2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职务职级调整，追加绩效奖金等。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



预算为 1,00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04,852.2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保障办案需求，追加检察业务费及业务装备费以及 2022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19,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343,155.3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以及 2022 年度保险缴费基数进行调整并补发养老保险。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671,512.4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以及 2022 年度保险缴费基数进行调整并补发职业年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0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63,584.5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52,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45,431.2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 28,492,568.81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22,673.42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职务职级调整，追加绩效奖金等。其中：

人员经费 24,331,487.42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4,161,081.39 元，主要包括手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77,000.00 元，支出决算 77,000.00 元，与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

## （二）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元，支出决算 0.00 元，与预算相比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因公出国（境）费”。2022 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00 个，出国 0.0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77,000.00 元，支出决算 77,000.00 元，与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77,000.00 元，支出决算 77,000.00 元，与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管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00 元，支出决算 0.00 元，与预算相比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购置公务用车。2022 年购置公务用车 0.00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 0.00 元，支出决算 0.00 元，与预算相比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接待费”。2022 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 0.00 批次，0.0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00 批次，0.00 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 4,161,081.39 元，比 2021 年增加 254,929.04 元，增长 6.53%。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0,213.92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0,9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29,313.92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0,213.92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50,213.92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7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7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无需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

####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检察院不属于乡、镇、街级单位，不涉及公开 2022 年度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